

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近日收到独立董事赵树元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中组发[2013]18号文件的要求，党政领导干部不得兼任独立董事职务，赵树元先生因此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

赵树元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人数的比例低于法定要求，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赵树元先生的辞职需自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缺额后方可生效。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公司董事会对赵树元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2月10日